

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

关于洛阳市孟津区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

——2025 年 9 月 16 日在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35 次会议上

洛阳市孟津区财政局 谢一冰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按照区人大常委会 2025 年度监督工作计划要求，现将我区 2024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国有资产总体情况

（一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纳入全区国有资产管理的预算单位共有 172 家，其中：行政单位 61 家，事业单位 111 家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规模：资产总额（账面净值，下同）53.46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82.45%；负债总额 17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4.42%；净资产 36.46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178.53%。资产分布情况：行政单位 9.72 亿元，占比 18.19%；事业单位 43.74 亿元，占比 81.81%。资产构成情况：主要是流动资产 12.52 亿元，占比 23.41%；固定资产 9.71 亿元，占比 18.16%；在建工程 2.49 亿元，占比 4.65%；无形资产 3.54 亿元，占比 6.63%；公共基础设施 25.02 亿元，占比 46.81%；其他非流动资产 0.11 亿元，占资产总额 0.2%；政府储备物资 0.07 亿元，占比 0.14%。行业分类情况：主要是公共管理、社会保障行业 36.18

亿元，占比 67.69%；卫生和社会工作行业 10.55 亿元，占比 19.73%；教育行业 4.99 亿元，占比 9.34%；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资产总量 1.14 亿元，占比 2.14%；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资产总量 0.21 亿元，占比 0.39%；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资产总量 0.20 亿元，占比 0.37%；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 0.14 亿元，占比 0.26%。
车辆保有情况：全区车辆保有量 871 辆，其中：执法执勤用车 178 辆，占比 20.44%；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辆，占比 2.1%；应急保障用车 84 辆，占比 9.64%；其他公务用车 589 辆，占比 67.6%。

（二）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2 家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577.37 亿元，负债总额 120.57 亿元，有息负债 85.62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20.88%，收入总额 24.57 亿元，净利润 1.33 亿元。目前经营状况相对平稳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国兴公司：资产总额 250.7 亿元，负债额 57.23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22.83%。2024 年总收入 11.1 亿元，净利润 0.59 亿元，信用评级 AA+，所属产投公司信用评级 AA；隆兴公司：资产总额 293.67 亿元，负债总额 63.34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21.57%。2024 年总收入 13.47 亿元，净利润 0.74 亿元，信用评级 AA+，所属吉泰公司信用评级 AA。

二、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

（一）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成效。一是通过业务培训学习，提高人员管理的能力、保护和利用资产发挥最大价值的意识，切实单履行位负责人资产管理主体责任。二是严格审查预算单位的提出新增购置申请，对于非急需急用或本单位业务关联度明显不高的申请，提出暂缓新增或拒绝新增，避免资产配备的盲

目性，在资产管理中体现过紧日子。三是配合落实国家关于数据安全、信息安全的政策，实现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电脑国产化，同时将正在使用交教育系统内部统一调配使用，继续发挥原有资产的最大效益。

（二）区属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成效。一是进一步健全了国资监管体制机制。按照“授权”与“监管”相结合、“放活”与“管好”相统一的原则，完善和更新了《区属国有企业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区属国有企业风险防控制度》、《区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》等监管、考核制度。构建了以管资本为主体的国资集中统一监管体系，激发了企业负责人的干事创业积极性和企业创新发展活力。二是初步完善了企业内部制度体系。指导国兴公司和隆兴公司先后制定和完善了《党委会议制度》《董事会会议制度》《监事会会议制度》《经理办公会会议制度》《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》《招标投标采购管理制度》《集团公司风险防控办法》等十余项内部规章制度，促使企业制度化管理、规范化运营。三是不断增强债务风险防范意识。坚持“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、常态监管、守牢底线”要求，企业落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主体责任，建立动态债务监测台账，按照“偿一备三”的要求，实现“短期可续贷、中期可分期、长期可置换”。国资中心细化“631”企业债务风险防控具体措施，积极履行监管职责，强化预警报告，有效防范债务风险。

三、存在主要问题

（一）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。一是对资产管理重视不够，部分单位没有设置独立的资产管理岗，人员专业性、连续性有差距。二是资产管理理念有待更新，管理理念从以人为

主向以法为主的转换还不够快，重资金轻资产、重配置轻处置等情况不同程度存在。

（二）区属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方面。一是监管制度不够完善，没有建立企业财务报表、运营情况报告定期（季度）汇报制度。二是监管深度、力度不够，未能深入调查了解，使企业在内控制度的执行上有落实不到位问题。三是改革推进不到位，国资中心协调推进改革措施落实方面不够到位，部分改革措施推进不快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方面。一是强化业务培训，切实增强国有资产管理责任意识、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。二是不断完善管理制度，结合上级关于资产管理方面的最新政策、制度和文件，拟定孟津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。三是加快系统数据一体化，积极推进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迁移工作进度，实现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一体化有效对接，合力提升数据质量，确保国有资产安全。

（二）区属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方面。一是深入推进市场化转型。出台《孟津区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（2026—2030年）》，以公司化治理、市场化经营为方向，着力破解企业内部整合不到位、内部机制不活、运营能力不强、资金风险大及市场化意识欠缺等问题，进一步明确改革目标、重点任务和具体措施，有效推进区属国企市场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。二是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。进一步完善党委会议规则、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等，逐步实施重要板块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探索开展定机构、定职数、定员额、

定机制、定薪酬、定任期改革。三是不断强化国资国企监管。突出构建管资本为主体的集中统一监管体系，进一步优化监管清单，筑牢风险防控底线。结合企业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，适时取消部分线下审批事项，充分激发企业活力。

下一步，区财政局将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，不断提升资产管理水平，为全区经济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。

特此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

